



TIAN YUAN HEALTHCARE

天元医疗

**CHINA TIAN YUAN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7)

二零二一年

中期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目錄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0
前景 .....	31
審核委員會 .....	33
中期股息 .....	33
企業管治守則 .....	33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所作披露 .....	34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	3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36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36
股份獎勵計劃 .....	37
購股權計劃 .....	3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	39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	4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9/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致：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董事會

##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至29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闡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簡明中期財務報表編製的報告須符合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列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成員)報告，且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楊錫鴻

執業證書號碼：P05206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48,439	17,801
銷售成本		<u>(11,026)</u>	<u>(1,691)</u>
毛利		37,413	16,110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915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66	(71,274)
行政開支	6	<u>(43,158)</u>	<u>(31,456)</u>
經營業務虧損		(4,664)	(86,620)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336	(1,457)
融資成本	7	<u>(2,083)</u>	<u>(64)</u>
除稅前虧損		(6,411)	(88,141)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期內虧損	9	<u><u>(6,411)</u></u>	<u><u>(88,141)</u></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37)	(54,110)
非控股權益		<u>(274)</u>	<u>(34,031)</u>
期內虧損		<u><u>(6,411)</u></u>	<u><u>(88,141)</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10	<u><u>(1.53)</u></u>	<u><u>(13.56)</u></u>
每股經攤薄虧損	10	<u><u>(1.53)</u></u>	<u><u>(13.56)</u></u>

第12至29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6,411)	(88,14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074	(2,823)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 之匯兌差額	13	(4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3,087	(2,86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3,324)</u>	<u>(91,005)</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4)	(56,539)
非控股權益	(290)	(34,46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3,324)</u>	<u>(91,005)</u>

第12至29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406	59,362
無形資產		19,477	20,999
商譽		61,415	60,687
於聯營公司權益		7,528	7,1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0,147	11,366
		155,973	159,525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23,270	14,661
存貨		2,895	1,8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031	12,897
應收貸款	13	100,856	134,032
可收回當期稅項		16	1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81,220	58,178
		220,288	221,771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27,052)	(28,454)
租賃負債		(3,269)	(3,248)
稅項撥備		(163)	(163)
		(30,484)	(31,865)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9,804</b>	<b>189,906</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345,777</b>	<b>349,431</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超過來自按權益法入賬 之合營公司之盈利之債務		(227)	(227)
租賃負債		(51,487)	(51,817)
		<u>(51,714)</u>	<u>(52,044)</u>
<b>資產淨值</b>		<u>294,063</u>	<u>297,387</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98,980	398,980
股份溢價		20,663	20,663
儲備		(155,149)	(152,115)
		<u>264,494</u>	<u>267,52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64,494	267,528
非控股權益		29,569	29,859
		<u>294,063</u>	<u>297,387</u>

第12至29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398,980	20,663	676	(1,097)	(104,926)	314,296	84,858	399,154
過往年度調整	-	-	-	-	16,406	16,406	-	16,406
	<u>398,980</u>	<u>20,663</u>	<u>676</u>	<u>(1,097)</u>	<u>(88,520)</u>	<u>330,702</u>	<u>84,858</u>	<u>415,56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54,110)	(54,110)	(34,031)	(88,141)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2,388)	-	(2,388)	(435)	(2,823)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 之匯兌差額	-	-	-	(41)	-	(41)	-	(4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429)	(54,110)	(56,539)	(34,466)	(91,005)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公司擁有人之注資及分派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8,891)	(8,891)
	-	-	-	-	-	-	(8,891)	(8,89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u>398,980</u>	<u>20,663</u>	<u>676</u>	<u>(3,526)</u>	<u>(142,630)</u>	<u>274,163</u>	<u>41,501</u>	<u>315,664</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398,980	20,663	676	830	(153,621)	267,528	29,859	297,387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6,137)	(6,137)	(274)	(6,411)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3,090	-	3,090	(16)	3,074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 之匯兌差額	-	-	-	13	-	13	-	1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103	(6,137)	(3,034)	(290)	(3,32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398,980	20,663	676	3,933	(159,758)	264,494	29,569	294,063

第12至29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19,891	5,475
已收利息	6,549	18,870
退稅／(繳稅)	93	(224)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26,533</b>	<b>24,121</b>
<b>投資活動</b>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權益	—	(11,41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408)	—
收購買賣證券	(40)	—
出售買賣證券	40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408)</b>	<b>(11,416)</b>
<b>融資活動</b>		
租賃負債付款	(2,083)	(64)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083)</b>	<b>(64)</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3,042	12,64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178	22,4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u>81,220</u>	<u>35,038</u>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庫存現金	<u>81,22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81,220</u>	<u>35,038</u>

第12至29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港元列示)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獲得授權頒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相同，惟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就影響應用會計政策、所呈報資產及負債金額、收入及支出之事宜，每年作出判定、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錄之闡釋附註。這些附註包括對明瞭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業績表現之變動具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之解釋。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當中之附註並不涵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要求之所有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但已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至3頁。

##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會計期間內，本集團已將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應用於本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Covid-19 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本集團尚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類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根據以進行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為目的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內部報告資料方式確定以下四個須報告分部：

- 投資控股： 該分部乃關於上市股本投資、持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非上市可供出售股票型共同基金之投資。目前，本集團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證券及於香港之非上市投資。
- 醫療： 該分部主要透過向醫療行業提供採購、營銷及管理服務產生收益、透過特許商標產生專利權使用費及新收購業務於上海提供整形外科服務產生的收益。目前，本集團於該分部的活動於香港、韓國及中國開展。
- 放債及相關業務： 該分部主要從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賺取利息以及就提供貸款相關服務及介紹潛在放債人及借款人收取轉介費及處理費而產生收益。目前，本集團於該分部之活動於中國及香港進行。
- 酒店： 該分部主要透過向酒店行業提供相關採購服務產生收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已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在評估分部表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配置時所用方法進行分部資料披露。就此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下列基礎評估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除可收回當期稅項外的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計息借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已收取超過來自按權益法入賬之合營公司之盈利之股息（流動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收益及開支參考須報告分部產生之收益及開支或按照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收益及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收益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所佔本集團共同經營業務產生之收益及開支。

報告分部溢利以「經營溢利」為準。除取得有關經營溢利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之分部資料有關收益、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虧損、買賣證券之估值收益／虧損、其他金融資產／負債及遞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及各分部經營時所用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b)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資料

有關期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資料(供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載列如下：

	投資控股		醫療		放債及相關業務		酒店		總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按時間點	-	-	36,815	6,932	-	-	-	-	36,815	6,932
按時間	-	-	3,197	1,341	-	-	-	-	3,197	1,341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	-	40,012	8,273	-	-	-	-	40,012	8,273
利息收入	-	411	-	1	8,427	9,116	-	-	8,427	9,528
<b>須報告分部收益</b>	<b>-</b>	<b>411</b>	<b>40,012</b>	<b>8,274</b>	<b>8,427</b>	<b>9,116</b>	<b>-</b>	<b>-</b>	<b>48,439</b>	<b>17,801</b>
<b>須報告分部(虧損)/溢利</b>	<b>(12,193)</b>	<b>(23,071)</b>	<b>(2,923)</b>	<b>(70,047)</b>	<b>9,342</b>	<b>9,116</b>	<b>(637)</b>	<b>(4,139)</b>	<b>(6,411)</b>	<b>(88,141)</b>
折舊及攤銷	(1,171)	(1,172)	(4,298)	(7,812)	-	-	-	-	(5,469)	(8,984)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估值虧損淨額	(819)	(1,033)	-	-	-	-	-	-	(819)	(1,033)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 (虧損)/收益淨額	1,575	(1,580)	(1,031)	116	-	-	(8)	(78)	536	(1,542)
商標減值虧損	-	-	-	(61,031)	-	-	-	-	-	(61,031)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b>須報告分部資產</b>	<b>113,857</b>	<b>90,277</b>	<b>148,713</b>	<b>145,613</b>	<b>105,702</b>	<b>137,049</b>	<b>7,973</b>	<b>8,248</b>	<b>376,245</b>	<b>381,187</b>
<b>須報告分部負債</b>	<b>62,443</b>	<b>64,973</b>	<b>18,101</b>	<b>16,914</b>	<b>-</b>	<b>-</b>	<b>1,491</b>	<b>1,859</b>	<b>82,035</b>	<b>83,746</b>

(c) 須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對賬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須報告分部資產	376,245	381,187
可收回當期稅項	16	109
	<hr/>	<hr/>
綜合資產總值	<u>376,261</u>	<u>381,296</u>
<b>負債</b>		
須報告分部負債	82,035	83,746
稅項撥備	163	163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u>82,198</u>	<u>83,909</u>

#### 4.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包括提供醫療相關服務以及放債及相關業務活動之收益。年內按分類確認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來自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疇合約的收益</b>		
醫療相關服務		
— 專利權費	3,197	1,341
— 管理費	—	496
— 醫療收入	36,815	6,436
	<hr/>	<hr/>
	<u>40,012</u>	<u>8,273</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來自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b>		
<b>範疇合約的收益</b>		
放債及相關業務活動		
— 第三方貸款利息收入	8,427	9,116
投資控股活動		
— 其他利息收入	—	412
	<u>8,427</u>	<u>9,528</u>
<b>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b>		
<b>收益確認的時間</b>		
一個時間點		
— 醫療相關服務	36,815	6,932
一段時間		
— 醫療相關服務	3,197	1,341
	<u>40,012</u>	<u>8,273</u>

#### **醫療相關服務 — 管理費**

本集團向韓國一家整形外科診所(「診所」)提供營銷和轉介服務。當客戶接納從該診所接受整形外科服務時，履約責任即告履行。

#### **醫療相關服務 — 專利權費**

專利權費指使用商標所收取的保證最低專利權費，在合約協議的一段時間內確認。該專利權費在合約期內確認。

預期於未來確認來自於報告日期現有合約的收益並不重大。

##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36	(1,542)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估值虧損淨額	(819)	(1,0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虧損)／收益	(65)	23
商標減值虧損	—	(61,031)
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	(7,750)
利息收入	21	—
雜項收入	493	59
	<u>166</u>	<u>(71,274)</u>

## 6.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投資控股分部產生的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專業費用)及醫療分部產生的開支(包括員工成本)。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付款的利息開支	<u>2,083</u>	<u>64</u>
	<u>2,083</u>	<u>64</u>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期內撥備	—	—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二一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期內估計應評稅溢利使用**16.5%**(二零二零年：**16.5%**)的稅率計算，惟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屬合資格企業的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評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的應評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來自香港的應評稅溢利(二零二零年：無)，故此財務報表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條之規定，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由一九八九年起計，為期二十年。稅務優惠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起另外延期二十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約**137,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7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日後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本集團從中獲益。稅項虧損約**14,400,000**港元的到期日為**1**至**5**年。稅項虧損約**72,000,000**港元的到期日為超過**5**年。最早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最遲到期日為二零三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各自司法轄區的稅法，餘下稅項虧損約**50,700,000**港元不會到期。

## 9.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072	11,69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	132
	<u>22,099</u>	<u>11,826</u>
b)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2	3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12	1,017
無形資產攤銷	1,575	7,611
	<u>1,575</u>	<u>7,611</u>

## 10.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6,13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11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98,979,524**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8,979,524**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可轉換成股份之具攤薄作用之證券。

## 11. 股息

### a) 中期應佔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b)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之中期期間並無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包括的第三方應收賬款(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附註(a))	9,016	5,882
應收利息(附註(a))	5,080	3,19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4)	(868)
	<u>13,862</u>	<u>8,211</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20	119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3,388	3,32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78)
	<u>17,370</u>	<u>11,575</u>
預付款(附註(b))	<u>16,047</u>	<u>14,452</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u><u>33,417</u></u>	<u><u>26,027</u></u>
分析如下：		
非流動	10,147	11,366
流動	<u>23,270</u>	<u>14,661</u>
	<u><u>33,417</u></u>	<u><u>26,027</u></u>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截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利息（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1個月	8,707	4,343
1至3個月	—	—
3個月以上	5,155	3,868
	<u>13,862</u>	<u>8,211</u>

應收賬款**3,77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0,000**港元）指應收企業（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為其唯一擁有人）的款項。

**(b) 預付款**

預付款主要包括向為本集團業務提供商業顧問預先支付的專業費用**9,8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00,000**港元）。



### 13.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予第三方	170,684	204,82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9,828)	(70,789)
	<u>100,856</u>	<u>134,032</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59,140	65,837
無抵押	41,716	68,195
	<u>100,856</u>	<u>134,032</u>

於向潛在借款人授出貸款前，本集團履行內部信貸評估程序以個別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貸質量並界定授予借款人的信貸限額。歸屬於借款人的信貸限額由管理層定期審閱。

本集團制定政策按個別基準評估應收貸款的減值情況。評估包括根據本集團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對可收回性、賬款的賬齡分析以及各借款人的現有信譽、抵押品及過往收款歷史情況所作的評估。

在按共同基準確定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報告日止應收貸款信貸質量的任何變動。這包括評估借款人的財務困難或拖欠付款等的信貸歷史，以及現行市況。

截至各報告日末，本集團應收貸款已個別及共同進行減值評估。

向第三方提供的其中一筆貸款約**100,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1,200,000**港元)以質押兩名個人擁有的物業作抵押，該兩名個人同時以該借款人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上述未清償款項已到期。然而，借款人告知本公司其未能於還款日償還上述本金及應計利息，構成本金及應計利息償付違約。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借款人通過其中國代理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支付一筆款項人民幣**16,000,000**元(相當於約**17,800,000**港元)作為部分還款(「第一筆還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一名個人擔保人(「第一位擔保人」)向本公司支付**33,000,000**港元作為部分還款(「第二筆還款」)。考慮到第二筆還款不低於第一位擔保人質押在第二次法定押記之下的香港住宅物業的估計市值，本公司並無行使第二次法定押記，而是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五日訂立一份部分解除契約，解除第一位擔保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質押的第二次法定押記之下的香港住宅物業之第二次法定押記。已就收到第一筆還款及第二筆還款後剩餘的欠款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就(其中包括)未償還款項及其他附加費用及成本(例如法律費用及成本)申索事宜(「申索」)，向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中級法院」)呈交及發出民事起訴狀，以於中國向借款人及該等擔保人展開法律程序。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中級法院發出受理案件通知書，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發出民事裁定書，指出借款人及該等擔保人之資產及股權將被扣押及凍結一至三年(上限約為人民幣**63,848,600**元)。有關申索的法院聆訊排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舉行。為收回未償還金額，本公司發起針對第一位擔保人的破產程序。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因未能遵守償債書要求立即支付核定金額而提出的債權人破產申請(「申請」)已呈交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有關申請的法院聆訊已預訂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三日於高等法院舉行。

餘下貸款按年利率**11%**至**18.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至**18.5%**)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庫存現金	81,220	58,178
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1,220</u>	<u>58,178</u>

##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326	17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6,726	28,283
	<u>27,052</u>	<u>28,454</u>

###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基於到期日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到期或於要求時	326	171
1至3個月到期	—	—
3至12個月到期	—	—
	<u>326</u>	<u>171</u>

應付賬款的信貸條款因與不同供應商協定的條款而有所不同。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與各個供應商協定的時間段內結算。

## 16.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在報告期末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等級制度之三個等級之本集團公平值計量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層級乃參照如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釐定：

- 第1級估值：僅利用第1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值。
- 第2級估值：利用第2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1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不利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算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市場數據不可得之輸入數據。
- 第3級估值：利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算公平值。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劃分為以下等級之公平值計量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劃分為以下等級之公平值計量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547	547	-	-	351	351	-	-
— 無報價投資	11,484	-	-	11,484	12,546	-	-	12,546
	<u>12,031</u>	<u>547</u>	<u>-</u>	<u>11,484</u>	<u>12,897</u>	<u>351</u>	<u>-</u>	<u>12,546</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級之間並無轉移。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變動如下：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222
損益賬已確認之未變現淨虧損	(1,033)
匯兌差額	331
	<hr/>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1,520</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546
收購買賣證券	40
出售買賣證券	(40)
損益賬已確認之未變現淨虧損	(819)
匯兌差額	304
	<hr/>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2,031</u>

於損益賬確認之期內未變現股本證券之未變現估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虧損淨額」呈列。

儘管本集團認為其公平值估計適當，但使用不同方法或假設會導致不同之公平值計量。對於第3級公平值計量，將所用一個或以上假設改為合理可能之其他假設會產生以下影響：

類別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計量之間的相互關係
買賣證券－非上市投資	資產淨值	基金資產淨值	隨著基金資產淨值增加，公平值亦上升

(b)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但披露公平值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均無重大差異。

## 17.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期內，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企業(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為其擁有人)		
商標許可收取之收入	—	1,341
提供採購、營銷及管理服務收取之收入	—	496
同系附屬公司		
商標許可收取之收入	3,197	—

##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6,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淨額則為約**54,1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去年同期錄得商標減值虧損約**61,000,000**港元及預付款項減值虧損約**7,800,000**港元。

### 投資控股分部

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分部錄得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估值虧損淨額約**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估值虧損淨額約**1,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分部於期內呈報除稅前虧損約**12,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除稅前虧損約**23,100,000**港元。

### 醫療分部

本集團通過普艾普有限公司(「普艾普」)及DIAM Holdings Co., Ltd.(「DIAM」)經營醫療業務。普艾普於期內貢獻專利權費收入約**3,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00,000**港元，受COVID-19疫情持續影響，DIAM於期內並無貢獻服務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500,000**港元)。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亮域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擁有上海愉悅美聯臣醫療美容醫院有限公司(「上海醫院」)，上海醫院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經營整形外科業務。上海醫院為整形外科專業醫院，在中國經營第一至三級美容外科項目及面部骨骼輪廓整形技術相關的整形外科業務，為公眾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上海醫院已在中國獲得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在中國開展整形外科服務。上海醫院一直提供整形外科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中醫美容服務、美容牙科、面部輪廓整形等。上海醫院於期內錄得收益約**36,800,000**港元及淨虧損約**2,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則錄得收益約**6,400,000**港元及淨虧損約**400,000**港元。

## 放債及相關業務分部

本集團放債及相關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確認期內第三方貸款利息收入8,4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第三方貸款利息收入為9,100,000港元。

## 酒店分部

本集團酒店分部方面，本集團確認期內分佔其聯營公司S-R Burlington Partners, LLC.的虧損約零港元，而去年同期分佔虧損約1,500,000港元。

本集團的酒店分部於期內錄得除稅前虧損約6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前虧損約4,100,000港元。

## 前景

### 酒店分部

本集團酒店業務下的經營活動包括其聯營公司S-R Burlington Partners, LLC. (本集團於其中擁有27%實際權益)所從事的經營項目。本集團將繼續營運由S-R Burlington Partners, LLC.於伯靈頓經營的酒店。本集團亦將發展其他酒店業務，倘出現機會，亦不會猶豫，將快速進行併購行動以取得有機增長以外的額外增長，及有可能建立區域據點。

### 醫療業務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朗維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上海醫院。上海醫院主要在中國上海經營整形外科業務。上海醫院之業務運營符合本公司在醫療業務領域之拓展策略，亦不失為加強其在醫療業務領域現有主要業務的契機。董事堅信，上海醫院之業務運營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表現，並符合其在醫療美容行業之發展策略，從而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有助於本集團之未來發展。

本集團認為，未來中國醫療美容行業之客戶消費有一定增長空間。憑藉本集團在普艾普有限公司之管理經驗，向中國市場引進Korean DA品牌之經驗及於上海醫院之投資經驗，本集團日後將進一步向中國其他整形外科醫院提供管理及營銷服務。



## 放債及相關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將繼續其放債及相關業務，包括放債人或借款人轉介業務、資金配對、資金安排及／或資金參與，惟不包括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監管活動。

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及有效利用兩名執行董事於銀行及金融業之資源及網絡，發展放債及相關業務。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愉悅醫美投資有限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下之持牌放債人。鑒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摩擦及全球爆發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已擾亂全球業務活動，且預計將繼續並對全球經濟環境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一直並將繼續謹慎對待放債及相關業務的信貸評估及接納客戶。為在擴展放債及相關業務與本集團的風險控制之間取得平衡，本集團未來在接納客戶進行放債業務時將採用更為謹慎的信用評估和程序。

## 投資控股

本集團將繼續持有若干買賣證券，並將不時監察及對投資組合作出適當變動，以適應經濟環境。

此外，本集團將會開拓不同的短期投資計劃，以使用手頭上不同貨幣的現金儲備改善其投資回報。並且會不時因應本集團之買賣證券公平值計量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及重估外幣現金存款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而繼續調整。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胡柏和先生、阮國權先生及郭景彬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期內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資料且並無異議。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已由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期內整個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所作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所授出融資且尚未償還者，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須載入本中期報告。該等融資摘要資料載列如下：

### 融資協議A

融資協議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補充契據補充）
借款人	Lead Dragon Limited
擔保人	李明先生及張士宏先生
本金	13,000,000美元
利率	(a) 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包括該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包括該日）為每年12%；及  (b) 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包括該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包括該日）為每年18.5%。
年期	融資協議日期起15個月（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
違約利息	每年20%
擔保	擔保人李明先生及張士宏先生提供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之個人擔保，以保證借款人履行責任（就張士宏先生的責任，受若干限制規限，已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的公告披露）
抵押	李明先生押記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之香港一項住宅物業之第二法定押記（惟須視乎上述住宅物業之現有第一按揭規限），以及張士宏先生押記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之香港一項住宅物業之第二法定押記（惟須視乎上述住宅物業之現有第一按揭規限及若干限制規限）（附註1）

附註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李明先生（作為押記人）與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珠海橫琴天醫醫療管理有限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作為承押記人）訂立法定押記協議（「中國法定押記」），據此，李明先生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抵押其所擁有位於中國北京的五處物業，作為經修訂融資協議A項下借款人應付、欠付本公司或導致本公司產生的所有責任及負債之到期付款的擔保。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領龍有限公司透過其中國代理向珠海橫琴天元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支付人民幣16,000,000元（相等於約17,800,000港元），作為經修訂融資協議A項下融資的部分還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李明先生向本公司支付33,000,000港元，作為經修訂融資協議A項下融資的部分還款（「部分還款」）。由於部分還款的數額並不少於李明先生根據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的第二法定押記作抵押的香港住宅物業（「物業」）的估計市值（經扣除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於現有第一份按揭項下的已抵押負債約11,076,000港元），本公司訂立部分解除契據以解除李明先生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抵押物業的第二法定押記（「部分解除」）。有關中國法定押記、部分還款及部分解除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借貸及負債資產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淨額為81,2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負債資產率（按流動及非流動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例計算）為零。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任何資產。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因以與存款及提取定期存款、出售及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應收貸款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進行之交易而須承擔外幣風險。產生外幣風險之貨幣主要有英鎊、新加坡元、菲律賓比索、人民幣、韓元及美元。

必要時，本集團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特定貨幣風險。然而，倘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則會入賬列為買賣工具。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尚未結算之外匯合約。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08**名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為**22,1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具競爭力之薪酬及福利計劃，為本集團維持一貫優質服務之關鍵。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建議或釐定向任何董事、本集團僱員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受益人」）授予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作為彼等之激勵及獎勵，以(i)為受益人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擁有權權益；(ii)激勵及挽留受益人效力本集團；及(iii)為受益人提供額外獎勵，履行表現目標，旨在實現增加本公司價值以及透過擁有股份將受益人的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掛鈎的目標，惟須符合董事會可能酌情認為適當之條件。

## 確定建議受益人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應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應：

- (i) 考慮是否接納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無論有否修訂）；及
- (ii) 倘接納建議（無論有否修訂），則於建議合資格人士中挑選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股份之人士並確定各建議受益人將獲授之獎勵股份數目。

薪酬委員會將藉決議案甄選建議受益人以及確定各建議受益人將獲授之獎勵股份數目。

## 授出獎勵股份

本公司將藉獎勵通知告知相關建議受益人彼等各自獲授獎勵股份之配額。獎勵通知將列明獎勵以及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例如獲授之獎勵股份數目、歸屬準則及條件、歸屬日期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之其他詳情。

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關連人士授出獎勵股份，應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身為建議受益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批准。凡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有關連之關連人士授出獎勵股份，將導致於緊接有關建議授出日期前12個月內向有關關連人士發行之獎勵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有關建議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之1%，則有關建議授出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應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倘向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及發行任何股份，則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之相關規定。

## 授出獎勵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相關獎勵股份（無論是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或受託人在市場上將購入之現有股份）總數合共不應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

## 獎勵股份所附權利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轉讓予受益人之獎勵股份將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條文規限，且將與於相關日期已發行及繳足股款股份構成同一類別。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任何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東菊鳳(附註)	配偶權益／家族權益	266,069,294	66.69%
賈天將(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企業權益	266,069,294	66.69%
天元錳業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對股份有保證權益之 人士	249,539,294 16,530,000	62.54% 4.14%
寧夏天元錳業集團 有限公司(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企業權益	266,069,294	66.69%

附註： 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為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控制之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夏天元錳業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被視為於天元錳業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266,069,29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者外，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股份繼續暫停買賣及復牌進展

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聯交所知會本公司復牌指引（「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取消已連續**18**個月暫停買賣之任何證券之上市地位。就本公司而言，該**18**個月期限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屆滿。倘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前糾正導致暫停買賣之事宜、按令聯交所滿意之方式全面遵守上市規則及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聯交所上市科將建議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啟動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程序。根據上市規則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給予較短之特定補救期（如適用）。

本公司一直不斷努力採取行動以達成復牌指引。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復牌計劃。受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已完成內部監控檢討。根據內部監控檢討結果，內部監控顧問並無注意到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存在任何重大違規行為或錯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實施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並已補救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相關不足之處。本公司認為已設有充足內部監控及程序以遵守上市規則。儘管受到**COVID-19**影響，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拓展其於醫療業務分部的業務營運及收回放債業務分部的未償還貸款金額。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可行及可持續的業務發展，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或相當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營運，保證本公司的證券繼續上市，而且本集團的表現將隨**COVID-19**影響逐漸減弱而進一步改善。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有能力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適當措施以達成聯交所施加之復牌指引及通知市場所有重要信息，以供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評估本公司之狀況。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後另行通知為止。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有關復牌指引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有關暫停買賣股份最新發展之季度最新消息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嫻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